

柳州市大数据发展局

柳数据规划〔2019〕42号

关于调整柳州市城市燃气监测预警系统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来文《关于申请调整柳州市城市燃气监测预警系统建设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柳建函〔2019〕536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2018年市发改委以《关于柳州市城市燃气监测预警系统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》（柳发改规划〔2018〕694号）同意项目立项，现因建设内容变更，同意调整柳州市城市燃气监测预警系统建设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投资项目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

2018-450202-45-01-038326

三、项目建设目标

通过建设城市燃气监测预警系统，实现重大燃气危险源的监督管理、监测数据采集分析与预警、重大危险源巡检维护管理。

四、项目建设内容

(一)建设1套平台端硬件系统,包括智能视频监控一体化平台、媒体网关、视频客户端软件等软硬件设备等。

(二)建设5个燃气场站视频监控系统。

(三)建设5个燃气场站现场数据监测设备系统(RTU)。

(四)建设5个燃气场站与柳州市政务云平台互联互通的专线。

(五)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按第二级要求进行防护。

五、项目投资与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匡算为360万元,资金来源:自治区财政资金85万元,其余由市本级财政资金支出。

六、相关工作要求

(一)项目建设须按照柳政办〔2017〕154号文要求,严格执行有关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程序,执行项目审批、招投标和监理制度。

(二)项目建设须按照信息资源共建共享的原则,实现与柳州市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一体化平台的数据共享。

请据此批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报告,经评审后送我局审批。

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: 主动公开

柳州市大数据发展局

2019年10月8日印发